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长城”）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23日、24日在中电长城大厦24楼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八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八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戴湘桃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2024-042号《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一）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推举戴湘桃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临时主持第八届董事会日常工作，直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为止。

审议结果：表决票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关于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与合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届次	委员
战略委员会	第七届	戴湘桃（主任委员）、郭涵冰、李国敏
	第八届	戴湘桃（主任委员）、郑波、李国敏
审计委员会	第七届	邱洪生（主任委员）、郭涵冰、董沛武
	第八届	邱洪生（主任委员）、郭涵冰、董沛武
风险与合规委员会	第七届	邱洪生（主任委员）、许明辉、郑波

专门委员会	届次	委员
	第八届	邱洪生（主任委员）、郭涵冰、许明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七届	董沛武（主任委员）、许明辉、邱洪生
	第八届	董沛武（主任委员）、许明辉、邱洪生
提名委员会	第七届	李国敏（主任委员）、张俊南、邱洪生
	第八届	李国敏（主任委员）、张俊南、董沛武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戴湘桃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于吉永先生、李璇先生、牛明先生、谭敬军先生、严忠先生、杜长征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聘任宋金娣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聘任谭敬军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聘任王习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谢恬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第八届董事会，简历附后。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关于长城电源太原基地建设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长城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在山西省太原市建设太原基地，计划投资不超过 1.5 亿元（包括基础设施、产能建设、土地购置等）。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关于长城香港继续开展主业相关贸易业务的议案

为进一步整合内外资源，持续助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核心能力，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继续开展与主业相关的贸易业务。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四、关于放弃中电智科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参股公司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智科”，本公司持有 40% 股权）拟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引入增资 30,000 万元。公司基于自身战略发展的

需要，拟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若中电智科顺利完成此次增资，公司持股比例将由 40%被稀释至 19.06%。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4 票，关联董事戴湘桃先生、郭涵冰先生、许明辉女士、郑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五、关于与中电财务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2024-043 关于与中电财务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经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调整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期限三年。

为拓宽融资渠道，增加授信额度储备，在综合考虑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等实际情况下，经公司与中电财务协商拟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以信用方式取得中电财务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同时约定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期限三年。授信额度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但额度内各种授信品种余额合计不得超过综合授信额度。

该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4 票，关联董事戴湘桃先生、郭涵冰先生、许明辉女士、郑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六、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2024-044 号《关于召开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附：（一）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简历

（1）**戴湘桃**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南大学电气工程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终端本部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等职。

戴湘桃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戴湘桃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2）**于吉永**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副总裁，电源事业部开发室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任长城电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曾获得电子工业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于吉永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于吉永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3）**李璇**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工程系信息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北京理工大学航天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兼任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曾任北京空间飞行器总体设计部主任设计师，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系统部副部长、系统论证中心主任、系统工程中心主任、

民用总体室主任，航天神舟智慧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等职，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李璇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4) **宋金娣女士**，中国国籍，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工业经济系工业财务会计，经济学学士，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国际税务管理师。曾任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处处长、副处长、综合处副处长，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兼结算中心主任，北京金中系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财务部科长、主管会计、会计。2021年2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

宋金娣女士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宋金娣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5) **牛明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人代表；曾任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本公司总法律顾问。2020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牛明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牛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6) **谭敬军**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物资学院，本科学历，中南大学工商管理 MBA，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长沙市 C 类高级人才；兼任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曾获 2018 年长沙高新区优秀企业家、2018 年中国国防科技工业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三等奖。202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024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谭敬军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谭敬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7) **严忠**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无线电电子学专业，本科学历，理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兼任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助理、副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曾任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自主安全业务总部副总经理、研究院副院长，本公司副总裁、总法律顾问。曾获 2003 年全国信息产业系统先进工作者、2004 年武汉市科学技术一等奖、2006 年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年度突出贡献科技工作者。2021 年 6 月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严忠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

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严忠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8) **杜长征**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经济思想史专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博士后，副研究员。曾在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经济学系、清华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经济学研究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综合处工作，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政策研究处副处长（主持工作）、政策研究处处长、新闻信息处处长，规划科技部主任助理，规划科技部副主任，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公开出版专著《直线幕僚体系、异常管理决策与企业动态能力——以台塑集团为中心的案例研究》。曾获2013年全国博士后优秀学术成果奖、2019年中国企业改革发展优秀成果奖。2023年8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杜长征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杜长征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9) **王习发**先生，中国国籍，工学硕士，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MBA，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科技委副主任，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湖南计算机厂系统工程公司副总经理，成华（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泰富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证事务与投资部部长、职工监事、董事会秘书，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基建办主任、副总裁。2020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习发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王习发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

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其他相关人员候选人简历

谢恬莹女士，中国国籍，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财务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现任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战略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2020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谢恬莹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谢恬莹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